**西城区天桥街道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2016年3月**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西城区天桥街道编制的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收费及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区政府网站（http://www.bjxch.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天桥街道办事处办公室（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纬路9号，邮编：100050，联系电话：83366051）。

一、概述

根据《条例》要求，2008年5月1日起本单位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专门配备了1名兼职工作人员，设立了1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并开辟了公共服务大厅、电子阅览室2个公共查阅点。截至2015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所有公开信息均经过严格审核，未出现失真信息和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信息的外露。

二、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深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坚持把主动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细化主动公开范围，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工作信息和规范性文件，接受群众监督，确保与公众密切相关的各类便民服务信息准确，及时发布和更新，认真落实政府信息专栏整改工作。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目录,完善了信息内容，现有3级目录，16个需随时维护的专栏。

**2.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网站信息公开内容，及时、全面、准确地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增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权威性和实效性。继续畅通办事指南等现有公开渠道；确保网站页面设计人性化，信息链接有效，积极拓展网站互动功能，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针对性、权威性和实效性，扩大公众有序参与；提供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种文件下载，提高信息的实用性和易用性，方便群众查询、获取信息。

**3.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管理机制。要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属性，由分管领导在审查表上签字确认为主动公开或不予公开。在信息公开领域建立了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发挥法律顾问的优势，提高了信息公开专业化、法制化水平。继续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要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准确一致。

**4.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将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在街道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街道行政职权及其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运行流程、监督方式等信息。定期更新行政执法事项和相关依据。

**5.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积极做好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信息公开。及时公开经批准的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报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增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透明度，在公示公告栏中及时发布政府招标采购信息。

**6.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公开。**及时公开促进就业方面的规划、政策、措施和实施情况，以及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实施范围。推进社会保障信息公开，包括低保标准、申请审批程序等。依法公开在行政管理中掌握的信用信息，以政务诚信示范引领全社会诚信建设。

**7.依法规范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规范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办理、答复等各环节工作。建立健全了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转换机制，对需社会广泛知晓的信息，在答复申请人的同时，通过主动公开渠道予以公开。及时向区里报送案例，以便建立案例库。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公开情况**

本单位2015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54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20条，占总体的比例为5.6%；法规文件类信息2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6%；规划计划类信息12条，占总体的比例为3.4%；行政职责类信息24条，占总体的比例为6.8%；业务动态类信息296条，占总体的比例为83.6%，涵盖了政务活动、会议培训、人事、统计调查、工作总结、公示公告、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计划生育、教育发展、公益事业等内容。

街道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工作规程，明确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环节的具体要求，有效地保障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秩序。

**（二）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一是切实加强信息公开平台机制建设，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目录,完善了信息内容，现有3级目录，16个需随时维护的专栏。二是充分利用《天桥报》、宣传栏等形式进一步加大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宣传力度，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营造良好氛围。三是通过公共服务大厅LED电子屏、自助查询机、发布机、微信平台等途径拓宽公开渠道，为群众及时全面地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了方便。

2015年共出版并发放《天桥报》、业务办理流程单、民政宣传材料13万余份，方便居民深入了解市、区、街道各项工作。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单位2015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同上年相比无变化。

五、人员和收支情况

**（一）工作人员情况**

本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兼职人员共1人，同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2015年本单位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共收取检索、复印、邮递等成本费用共计0元。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减免收费情况**

2015年本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减免收取检索、复印、邮递等成本费用共计0元。

**（四）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

2015年本单位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共计0元。

六、咨询情况

2015年，本单位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316人次。其中，现场咨询86人次，占总数的27.2%；电话咨询230人次，占总数的72.8%；网上咨询0人次。

本单位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访问量为168552次。

七、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2015年，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0件。

八、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1.现有信息公开工作模式较传统。**主要由信息公开兼职工作人员每月定期统计公开，未能调动街道各科室的积极性。

**2.信息公开过程中，存在重复审查的现象。**对于已用于外宣的材料，往往不能直接在政府信息公开来公布，而是要重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

**3.主动宣传多，收集反馈意见少。**以主动公开为主，对群众做的公开效果调查少。

**（二）改进措施**

**1.加强重视，努力营造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精神，认清形势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让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得到群众的理解与支持。同时加大督办力度，敦促各科室认真梳理信息目录，做好分类公开的各项工作，及时公布信息，切实做到信息公开的内容按市、区政府的要求，常换常新。

**2.健全工作机制，切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完善工作机制，使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常态化。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联系。坚持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除政策、法律明确规定不予公开的信息外，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丰富公开内容，努力做到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断充实和完善。

**3.加大创新力度，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在完善街道图书馆、公共服务大厅、业务网站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基础上，努力探索信息公开的新路子，开展多种形式的信息公开方式，如配合政府开放日，增强信息公开传播力度，畅通公开渠道，方便社会单位和群众及时了解政府信息，有针对性的开展工作，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与建议，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利益的政府信息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内容予以公开。